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对公告的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惠州市 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以货币的方式,以自有资金向惠州 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4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投资在 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, 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。

二、增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:惠州市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法定代表人: 肖铿
- 3、公司住所: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(东江高新技术产业 园东兴片区兴德西路2号)
 - 4、注册资本: 1,000 万元人民币
 - 5、企业性质:有限责任公司
 - 6、成立日期: 2011年01月14日
- 7、经营范围: 开发、生产: 高低频变压器、电源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、 ADSL 话音分离器、电感、滤波器、电路板、连接器、镇流器及电脑周边产品;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

活动。)

8、与本公司关系: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,本公司持有100%股权。

三、资金来源及增资方式

本次增资总额 14,000 万元人民币,均为自有资金。

四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目的

本次对惠州可立克增资,有利于该公司的经营,解决其发展资金需求,促进 其更好、更快发展。

2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 14,000 万元自筹资金增资惠州可立克,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,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。公司本次对惠州可立克的增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!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1日

